

制度公开主要内容

一、调查目的

通过对全市 9 个旗县区的城乡居民开展抽样调查，了解公众对政府提供的基本公共服务的满意程度。畅通反映渠道，倾听群众心声，回应群众关切，为呼和浩特市委市政府改善民生提供参考依据及政策依据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基本公共服务调查问卷全面系统反映人居环境健康的各个方面，重点关注居民反映强烈且与生活密切相关的居住环境、公共交通、基础设施、医疗服务、公共安全、公共文化体育、义务教育、社会保障和养老服务、就业服务以及行政便民等十项公共服务领域的满意度评价。

三、调查对象及范围

调查范围：呼和浩特市 9 个旗县区。

调查对象：抽中样本居民户中的 1 名 18-65 周岁且居住在本市半年以上的城乡居民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采取调查员直接入户和随机面访的调查方式完成问卷调查。

五、组织方式

本次调查由呼和浩特市城乡社会经济抽样调查中心组织实施，负责调查问卷的程序开发及数据处理，并在规定时间内统一汇总数据。

六、数据发布

不对外发布调查结果。